#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 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审议通过的累计担保额度(不含本次担保)为 人民币 275.677.26 万元, 占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25.69%; 实际发 生的担保数额为人民币 143.122.31 万元, 占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17.17%。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 九次(临时)会议、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 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公司下属控股孙公司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电运营")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9,000万元的全 额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 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132)。现深圳中电运营拟对其上述到期后的融资租赁 业务进行展期,展期融资不超过人民币2,900万元,展期一年,公司拟继续为深圳 中电运营该融资租赁业务展期事项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扣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相 关担保协议的签署。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16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洪田路155号创新智慧港2栋五层

法定代表人: 桂国才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销售汽车零配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新能源汽车租赁;新能源汽车系统集成技术研发、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装备系统集成技术研发和销售;新能源汽车的销售;从事广告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新能源出租车客运、旅游包车客运;从事道路客运;货运经营(含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汽车维修。

2、股权结构:深圳中电运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创响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深圳中电运营95.5%股权。

# 3、基本财务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深圳中电运营总资产 363,253,082.74 元,总负债 307,320,489.87 元,净资产 55,932,592.87 元;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2,542,076.79 元; 营业利润-33,307,113.99 元,净利润-14,842,874.9 元(已经审计)。

截止 2020 年 11 月 30 日,深圳中电运营总资产 299,312,936.99 元,总负债 261,819,782.22 元,净资产 37,493,154.77 元; 2020 年度 1-11 月实现营业收入 35,022,188.84 元;营业利润-20,349,466.78 元,净利润-18,586,979.46 元(未经审计)。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担保事项具体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	金融机构	融资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	中建投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b>2,900</b> 万元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次日起满两年时止

公司对被担保方上述融资金额限下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上担保



计划是公司控股孙公司与相关融资机构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是公司下属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 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审议通过的累计担保额度(不含本次担保)为人民币 275,677.26 万元,占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25.69%;实际发生的担保数额为人民币 143,122.31 万元,占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17.17%。连同本次担保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已审议通过的累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75,677.26 万元,占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25.69%;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数额为人民币 143,122.31 万元,占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17.17%。

上述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中,公司除了为参股子公司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877.26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为参股子公司江西科能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委托贷款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额度外,其余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担保贷款到期金额共计人民币 26,875.65 万元,其中,公司为 江西科能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提供的 24,300 万元担保贷款已到期,江西科能储 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不能清偿该笔贷款,债权人已向公司提起了诉讼,要求公司履 行全额担保责任,公司已与债权人诉前和解,签订了《担保代偿协议书》。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为下属控股孙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